

※外：係指外加式課程，可適用於資源班或集中式特殊教育班，包括學習節數(學分數)需超過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原領域/科目或原班需提供的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節數(學分數)。

註2:「學習需求摘要」欄位，請填寫代號：Ⅰ 認知課程需求、Ⅱ 社會適應或生活適應需求、Ⅲ 輔助性需求(以生理障礙需求為主，如輔具使

彰化縣洛津國小第111學年度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

												彈性	特殊需求領域										總計	交通服務		相關專業			
藝術		生活(小一、小二)			健康與體育			綜合活動			小計		生活管理	社會技巧	學習策略	溝通訓練	功能性動作訓練	職業教育	輔助科技應用	定向行動	點字	小計		交通車	交通費	醫師	物理	職能	語言
抽	外	原	抽	外	原	抽	外	原	抽	外		小計											生活管理						
		6			3						20	2	1								3	23		✓		✓	✓	✓	
		6			3						20	2	1								3	23		✓		✓	✓	✓	
		6			3						20	2	1								3	23		✓		✓	✓	✓	
		6			3						20	2	1								3	23		✓		✓	✓	✓	
		6			3						20	2	1								3	23		✓		✓	✓	✓	
					3				2		25	2	2								4	23		✓		✓	✓	✓	
					3				2		25	2	2								4	23		✓		✓	✓	✓	
					3				2		25	2	2								4	23		✓		✓	✓	✓	
					3				2		25					2		2			4	29		✓		✓	✓	✓	
											0											0	0						
											0											0	0						
											0											0	0						
											0											0	0						
											0											0	0						
											0											0	0						
											0											0	0						
											0											0	0						
											0											0	0						
											0											0	0						
											0											0	0						
											0											0	0						
											0											0	0						

排定的節數(學分數)及經專業評估後

應用、聽能訓練、構音訓練、點字等訓

